

家庭教育行政運作

推展家庭教育工作人員，每年應接受 4 小時以上家庭教育專業研習時數

日期：114 年 5 月 28 日

研習主題：「兒童權利公約」教師研習

講師：兒福聯盟講師

  孩子究竟怎麼了？ 兒童權利與創傷知情 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 	 內容大綱 
 兒童權利公約四大原則 	  孩子們的表意，常常不是什麼大事，也許只是出於好奇。 台語則是為什麼她會幫我做的決定，然後我也學出就是為什麼我要這樣做。 我寧願對孩子說：「我知道我的要求不合理、很傷人、無法實現，但我必須做出這些要求。」 而不是合理化我的要求，然後要孩子承認我是對的。 